

傳道生涯的心路歷程(11) 08/9/2020 梁德舜牧師

我除了負責牧養教會事工外，也兼任教會幼稚園校長的職務，稍後更要擔任校監的工作，唯求主加添智慧和能力。

七十年代，香港眾浸信教會仍然堅持未按立的傳道人，不能祝福、主持主餐禮和浸禮。因此每月第一個崇拜的講道和主餐禮，埔浸必須邀請牧師主持。過了一年多，執事們開始問我可否接受按立為牧師，多次謙卑地回答，我仍然年輕，牧會經歷淺短、實無法承擔牧師重責。直至有一次，邀請了一位牧師同工，從九龍來主持講道和主持主餐禮。我在當日負責司會，領導崇拜，等待講員負責有關事工，過了崇拜時間結束講員還沒到，昔日無呼召機和手機查詢。這是我二年多牧會最大的挑戰，站在講台上，記得以那幾天靈修的領受結合分享，總算處理講道時刻三十分鐘，主餐只有延至下主日，同唸公禱文散會。散會後在教堂旁邊的小巴士站等待講員，約下午二時才見講員抵達，他下車就跌倒在地上，扶他起床，臉擦傷、眼鏡跌破了，要馬上去附近的診所療傷、吃個午飯還要親自送他回家。原來當天是重陽節，掃墓者眾，從坐上車至大埔墟近四小時、年紀長，坐久了，下車腳無力致跌倒了。

因此，我學了功課，節日期間少請外來講員，盡管請了講員也要自己準備後備講章，以防萬一！記得在尖沙咀浸信會實習時，主日晚堂，請了一位神學生講道，他乘坐公車去教會。輪到他講道時，才發現他的講章掉了，因坐公車時，

講章放在褲子後袋，可能被扒手扒了，當晚就以自己信主和蒙召的見證分享，代替講道。

經過許久的禱告和徵詢敬重的教牧同工輔導，接受執事會的誠意建議，決定接受按立牧師的需求。教會在一九七三年元月份會友大會全體議決通過：新堂開幕之日，同時按立本人為牧師，並組成獻堂委員會，積極進行一切籌劃事工。

在建堂事工，碰見許多的難處，但同時經歷神的豐富的恩典、埔浸人同心仰望、險渡難關、承擔使命。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日，舉行新堂奠基典禮，由美南浸信會海外傳道部，東亞總幹事白箴士牧師主持。基文為「耶穌基督為此殿之首石」，龍子壽牧師題寫，意義深切。同時在這時期，憑信心先償還已到期之港澳浸信會貸款七萬元舊債，然後再向該機構貸款十五萬。藉此，全部建築工程，得以如期完成。

當工務局批出入伙紙，即時進行室內各項裝修和購置傢俬。因建堂費用未能應付，立刻向會友呼籲籌借無息貸款四萬元，短時間集腋成裘，迅速地完成購置和裝修工程，弟兄姊妹以喜樂的心情，等待神殿的啓用。（待續）